

##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相关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 726,286,832 股将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
- 除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增持计划，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1,146,700 股（占增持完成时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85%）及公司非公开增发股票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18,997,912 股外，实际控制人管建忠先生及其一致人韩建红女士、董监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无其他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候选董事、候选监事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风险提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 726,286,832 股将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回购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7-057）。现将相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 **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9月5日《关于核准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18号），核准公司向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96方股东合计发行932,465,261股并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4,384,133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4年9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932,465,261股新增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根据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安排，上述932,465,261股中的206,178,429股自新股登记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已于2016年3月28日上市流通；另外726,286,832股自新股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中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管建忠先生及其一致人韩建红女士合计持有595,519,791股，上述726,286,832股预计可上市流通的时间为2017年9月26日。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及未来6个月的增减持计划**

除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增持计划，于2016年12月14日至2017年6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146,700股（占增持完成时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85%）及公司非公开增发股票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购18,997,912股外，实际控制人管建忠先生及其一致人韩建红女士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无其他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同时，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管建忠先生及其一致人韩建红女士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经公司内部自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同时，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新一届候选董事、监事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未来六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三、风险提示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 726,286,832 股将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